

## 【研究生】111 學年度研究生宿舍續住申請

(04/12 10:00 AM-04/26 10:00 AM)

一、本次續住申請之住宿起訖時間：111 學年第一學期、112 年寒假、111 學年第二學期。不含 111 年 7、8 月及 112 年 7、8 月期間之暑假留宿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

- (一) 碩士班：現住宿之碩士班一~二年級。
- (二) 博士班：現住宿之博士班一~四年級(註 1)。
- (三) 前述住宿生仍須符合以下條件始得申請：

- 1. 無未繳之住宿相關費用。住宿相關費用待繳狀況查詢：[http://dorm.osa.ncku.edu.tw/index\\_schleave.php](http://dorm.osa.ncku.edu.tw/index_schleave.php)。
- 2. 無宿舍違規記點。本校學生宿舍之違規紀錄跨越學制。曾住宿本校學生宿舍並有違規記點未完成銷點者，請於 4 月 12 日上午 10 時前完成銷點並將銷點紀錄表送本組核查。住宿記點記錄查詢：[http://dorm.osa.ncku.edu.tw/index\\_dormstu.php](http://dorm.osa.ncku.edu.tw/index_dormstu.php)。
- 3. 開放申請期間非屬停權狀態。
- 4. 已完成本校衛生保健組規範之新生體檢。新生體檢記錄查詢：[http://dorm.osa.ncku.edu.tw/index\\_hc.php](http://dorm.osa.ncku.edu.tw/index_hc.php)

(四) 以下所列身分非本次申請續住之對象：

- 1. 提前於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入學之 111 學年度碩、博士班新生。
- 2. 現住宿之碩班生於 111 學年逕就讀本校博班者。
- 3. 4 月 12 日起申請研究生宿舍補宿者。上列同學 111 學年如有住宿需求，可參考行事曆，參加下列床位申請(註 2)：
  - (1) 5 月、6 月之碩、博班新生床位抽籤；
  - (2) 8 月至 9 月辦理之空床位遞補。
- 4. 逾年限未符合續住申請資格但仍有住宿意願者，可參加 8 月至 9 月辦理之空床位遞補。

三、申請時間：4 月 12 日上午 10 時起至 4 月 26 日上午 10 時止。

四、申請網址：

[http://dorm.osa.ncku.edu.tw/index\\_dc.php](http://dorm.osa.ncku.edu.tw/index_dc.php)

。申請完成後請務必再次登入系統，確認申請狀況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逾期申請：未於開放時間完成 111 學年續住申請者，不受理補申請。仍有住宿意願，可參閱本組首頁之研究生床位行事曆，參加床位抽籤或後續辦理之空床位遞補。
- (二) 續住登記狀況確認方式：申請後，請於開

放申請時間內再次登入系統，確認續住申請狀態。

(三) 續住床位安排：

- 1. 以住宿原棟原寢為原則，惟如有特殊狀況，本組得另行調整。
- 2. 申請通過者可於 6 月 30 日 18 時起，查詢 111 學年度床位，查詢網址：[http://dorm.osa.ncku.edu.tw/index\\_stu.php](http://dorm.osa.ncku.edu.tw/index_stu.php)。
- 3. 續住申請者如有休學、退學、畢業...等學籍狀態異動狀況，本組將逕取消其 111 學年續住床位。

(四) 續住取消：為期擁有住宿權同學更珍惜在校內住宿所享有資源，兼顧其他仍有住宿意願同學床位申請之權益，各時段及各身分別取消續住之申請方式及應繳費用如下：

- 1. 4 月 26 日上午 10 時前：
  - (1) 申請方式：請再次登入續住申請系統，取消先前登記之續住申請即可。
  - (2) 應繳費用：不須繳交取消之行政手續費。
- 2. 4 月 26 日上午 10 時起至 111 學年第一學期開放入住日前：
  - (1) 申請方式：洽該舍輔導員辦理床位取消。
  - (2) 應繳費用：非因休學、退學、畢業...等學籍狀態異動申請取消續住者，須繳交 250 元之行政手續費。因休學、退學、畢業致學籍狀態異動須取消續住者，不須繳交取消之行政手續費。
- 3. 各身分別開放入住日：依 111 年暑假住宿身分別而定，請屆時詳參 111 年暑假住宿申請相關公告。
- 3. 111 學年第一學期開放入住日起：
  - (1) 申請方式：洽該舍輔導員辦理床位取消。
  - (2) 應繳費用：非因休學、退學、畢業...等學籍異動申請取消續住者，須繳交住宿相關費用及 250 元之行政手續費。因休學、退學、畢業致學籍身分異動須取消續住者，須繳交住宿相關費用。
- (3) 各身分別開放入住日：依 111 年暑假住宿身分別而定，請屆時詳參 111 年暑假住宿申請相關公告及附件資料。

(五) 111 年暑假住宿：111 年 7、8 月期間如有住宿需求，請另行申請暑假住宿。暑假住宿相關訊息預計 5 月中旬於本組首頁公告、開放申請。

- 註 1：110 學年(110 年 7 月 31 日)前入學之博士班住宿生最長可住宿至五年級，110 學年(110 年 8 月 1 日)起入學之博士班住宿生最長可住宿至四年級。
- 註 2：研究生床位申請作業行事曆：

<https://housing-osa.ncku.edu.tw/p/412-1052-10942.php?Lang=zh-tw>